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因公司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净资产为负，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起暂停上市。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报告被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2020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880,328,740.83 元（人民币，下同），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4,191,028,271.95。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触及强制终止上市情形，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做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根据《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的通知》（上证发〔2020〕100 号）的规定，对于《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生效实施前已经被暂停上市的公司，后续适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决定公司股票是否恢复上市或终止上市，并适用原配套业务规则实施恢复上市或终止上市相关程序。根据《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第 14.3.1 条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净利润、净资产、营业收入或者审计意见类型触及第 14.1.1 条的第（一）项至第（四）项的标准，股票被暂停上市后，公司披露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存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期末净资产为负值、营业收入低于 1,000 万元或者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保留意见、无法表示意见、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等四种

情形之一的，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交易。

因公司 2018 年、2019 年连续两年净资产为负，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9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起暂停上市。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中审亚太审字[2021]010347 号），公司 2020 年度合并口径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继续为负，2020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继续为负，且 2020 年度财务报告仍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述规定，公司股票将可能被终止上市。

二、公司股票停牌情况或安排及终止上市决定

公司股票已自 2020 年 11 月 25 日起停牌，于 2020 年 12 月 9 日起被暂停上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3 条的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在《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的十五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三、历次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2021 年 4 月 15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25）；

2021 年 1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存在终止上市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2）。

四、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提示

若公司股票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上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4.3.20 条的规定，自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对公司股票作出终止上市的决定之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届满的下一交易日起，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并在风险警示板交易 30 个交易日后终止上市。

五、其他事项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退市后如果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重新上市条件，可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重新上市。公司将继续积极争取各方支持，积极做好员工、债权人、投资者的沟通协调工作，努力逐步化解债务风险，恢复并加强持续经营能力，使公司稳健发展并创造持久性效益。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
在上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相关后
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富控互动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